

证券代码:603818

证券简称:曲美家居

公告编号:临2016-001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承诺履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月8日，公司接到赵瑞海先生的通知，赵瑞海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近日，赵瑞海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8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8%。本次增持后，赵瑞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60,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09%。本次增持后，赵瑞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60,48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15%。本次增持累计投入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

二、后续增持计划

赵瑞海先生计划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16-002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1月17日和2015年6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同意公司实施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对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管理。详细情况见刊登于2015年1月18日和2015年6月6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2016年1月8日，公司收到申万宏源关于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买入的通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要求，现将相

关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6年8月8日，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申万宏源证券普利特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上累计购买公司股票127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727%，成交均价2291元/股。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1号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月8日，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股份”或“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南京商厦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旅集团”)通知，商旅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

2015年11月1日，公司发布《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临2015-61号)，控股股东商旅集团承诺将于未来6个月内(2015年11月10日-2016年1月9日)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比例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上述期间内，商旅集团增持公司股份17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南京商厦属于商旅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商旅集团增持公司股

份计划已实施完成。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16-002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对外投资的方向为大气污染治理企业，可能涉及非公开发行收购资产事宜。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清新环境，证券代码:002573)自2016年1月4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

现因该事项有待进一步论证，尚存一定的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清新环境，证券代码:002573)自2016年1月11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259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公告编号:2016-001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1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6年1月26日(星期二)14:00。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2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1月26日

至2016年1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股东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201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发行的股数及定价方式 √

204 限售期 √

205 发行对象 √

206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

207 限制期 √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210 上市地点 √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

5.00 与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 √

5.04 与刘劲松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 √

5.05 与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 √

6.00 关于更换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1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 √

7.02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作为代理人管理的广东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 √

8.00 关于聘请公司法律顾问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

11.00 关于更换第六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

11.01 赵超辞职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10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1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相关内容公司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第1.2.3.4.5.6.7.8.9项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1.2.3.4.5.6.7.8.9项议案。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议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股东所持相同股份数量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出席会议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享有表决权。

2.00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

4.公司为维护稳定而回购股份的股东。

5.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6.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7.公司聘请的律师。

8.公司聘请的公证机关。

9.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10.本公司股东代理人。

11.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12.本公司聘请的其他人员。

13.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可参加股东大会的人员。

五、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企公司”)收到平远县财政局《关于安排华企稀土矿山综合治理专项资金的通知》、《关于安排环境补偿保护奖励资金的通知》，平远县财政局同意给予华企公司矿山治理资金3,000万元及环境奖励资金700万元；大埔县新诚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诚公司”)收到大埔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环境综合治理奖励资金的通知》，大埔县财政局同意给予新诚公司治理资金3,922万元。

含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股东所持相同股份数量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程序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版)》的规定进行操作。

七、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

投票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星期二)9:15-15:00。

八、网络投票的投票价格

投票价格为100元。